

責任編輯：梁曉斌

美孚居民太遲入稟 司法覆核申請駁回

【本報訊】高等法院昨日駁回一名美孚新邨居民阻止發展商祥達在邨內興建「屏風樓」的司法覆核申請。法官判詞指出，居民與訟時間太遲，理應在屋宇署批出有關圖則後的三個月內申請司法覆核；而且有關土地已在早年賣出，有關業權的紛爭應透過民事訴訟處理。反對美孚興建屏風樓關注小組表示，將會與律師研究提出上訴。

發展商祥達早前計劃利用美孚新邨內的剩餘地積比率，在邨內的石油氣庫舊址興建一幢二十層高的住宅樓宇，並獲得屋宇署批出的同意書。但一名美孚新邨居民指該幢「屏風樓」會影響周圍居民，並且不滿發展商霸佔行人路起樓，於是在今年二月申請法援，並於七月正式向法院申請司法覆核。

是次的爭拗重點在於誰人擁有美孚新邨內的剩餘地積比率。法官林文瀚昨日在判詞中指出，邨內的地積比率和圍繞工地的行人路，皆不由居民擁有；發展商有權在該處進行工程，毋需得到居民同意。對於居民指屋宇署錯誤批出同意書，林文瀚認為，屋宇署批准發展商利用剩餘地積比率發展，並無犯錯。

林文瀚表示，屋宇署已於去年十月，向發展商批出起樓同意書，若居民有異議，可在當時提出反對，並在三個月內提出司法覆核。然而，申請人在今年二月申請法援，七月才正式申請司法覆核，林文瀚認為申請人提出興訴的時間太遲。此外，是次涉及的土地，已在早年賣出，若然有關業權紛爭，應透過民事訴訟處理，而非屋宇署職責，因此高等法院拒絕申請人是次的司法覆核申請。

反對美孚興建屏風樓關注小組發言人葉少舟在庭後表示，將回去研究判詞，並需與申請人和律師開會研究，希望能早日提出上訴。他稱，將會與居民代表商討下一步行動。



發展商祥達早前計劃利用美孚新邨內的剩餘地積比率，在邨內的石油氣庫舊址興建一幢二十層高的住宅樓宇 資料圖片

曾被恐嚇「唔洗旨意有命返香港」 憶遭綁架 X 富商拍檔嘔哭

勒索富商案

【本報訊】富商X先生涉遭三十七歲酒吧女郎祁春艷勒索億元案進入第四日審訊，富商X的生意夥伴Y先生作供時，憶述他遭被告及兩名同黨於深圳綁架後，被告要求他致電回港引富商X回港，否則「唔洗旨意有命返香港」，Y更一度因憶起事件經過而在庭上嘔哭，要休庭十分鐘才可繼續聆訊。

富商X遭勒索億元案進入第四日聆訊，繼續於區域法院審訊。

X昨早接受辯方盤問時表示，被告○七年八月親口承認用六至七萬元，聘用私家偵探調查其行蹤，而他亦同樣聘用私家偵探應付被告，他形容事件令他及其家人混亂，更加作出「好傻」的行為，包括：經常搬屋，其中一次更搬到一個百多呎的房間，及於每次搬新屋時添置滅火器。他又指，其太太的手提電話會接獲超過一千

個來電，有時是男性致電，他相信致電予他的人有黑社會背景，因為電話內容曾經提及「搵人」及「殺手」等字眼，但富商X承認並無黑社會人士用刀指嚇他。

為避開被告 X頻頻搬屋

而昨午則由富商X的生意夥伴Y先生出庭作供，他稱透過X認識被告，他憶述X向其透露，被告曾經揚言若他們分手，會傷害其家人，令其感到害怕。至○

九年得知被告向X索取一億元感到震驚，最終代為出面調價，由Y草議協議，X向被告支付一千萬元。Y形容X當時已精神崩潰。Y又稱，去年十一月駕車離開深圳一家酒店時，遭被告及兩名男子挾持，被告要求其致電回港，要求X及其朋友Z先生到深圳，否則Y將難以活命回港。被告又向Y說出他過去兩個月的行蹤，顯示被告有派人跟蹤Y。期間Y將汽車撞向消防車，趁機脫身回港，及後Y及Z先生後接到恐嚇電話及短訊，於是報警。

當說到被告不肯罷休時，Y先生在證人席上曾突然嘔哭，一度要休庭十分鐘。

另外，辯方在庭上向法官投訴，有記者於周末期間，到被告家中騷擾被告的女兒及胞妹。法官在庭上對記者表示，被告面對審訊壓力，勸諭記者勿再騷擾被告家人。

馬會會籍貪案 再有一人被控

【本報訊】廉政公署拘捕及起訴一名香港賽馬會會員，控告他就一項馬會會籍申請涉嫌貪污及串謀詐騙。廉署早前已就相關案件，先後落案起訴十名人士。

杜泳，六十三歲，商人，於上週被廉署拘捕及控以兩項代理人索取利益罪名以及一項串謀詐騙罪名。廉署是在早前接獲貪污舉報，調查後揭發上述涉嫌貪污及串謀詐騙罪行。

被告已獲廉署准以保釋外出，並將於明日上午九時三十分在東區裁判法院應訊，以待案件轉介區域法院審理。

貪污控罪指稱，被告涉嫌於○九年二月中及三月二日，分別索取一封沒有指明金額的利息，作為支持一名男子申請成為馬會賽馬會員的報酬。串謀控罪指稱，被告涉嫌於○九年一月至三月期間，與Stanley Lawrence Freedman、何惠德及上述申請人串謀詐騙馬會，即虛假地

表示有關申請人的賽馬會員申請表內的資料屬實。他們涉嫌虛報與申請人認識、認識的年期及關係，以及申請人具備的品格或支持申請人成為馬會賽馬會員的理由。

廉署早前已起訴十人

除上述被告外，廉署早前已就馬會會籍申請貪污詐騙案起訴十名人士。其中九名被告被控共十項貪污及其他罪名。被告有Freedman, John Douglas Mackie, 同為「馬會」榮譽遴選委員；Dipo Chandiram Sani, 何惠德，同為馬會遴選委員；吳家麒、唐錦培和何偉石，同為馬會會員；林維熾及鄧鏡松。他們分別否認控罪，案件押後至十月十七日在區域法院作預審。

餘下一名被告陳永輝，在另一宗案件就其馬會賽馬會員申請被廉署控以一項串謀詐騙罪名。他否認控罪，其審訊將於十月十日在東區裁判法院進行。



提防扒手 警方昨日在港島東區康怡廣場內，舉行防止盜竊宣傳活動。警務處柴灣分區指揮官鄭典傑將聯同東區區議會主席丁毓珠、東區撲滅罪行委員會主席羅耀光及各少年警訊會員，在康怡廣場向市民派發宣傳單張及紀念品，提醒市民提防扒手。圖為鄭典傑（左一）向市民派發提防扒手的宣傳單張。

長沙灣奪命火開審 消防隊長遭官質疑

【本報訊】去年三月發生的長沙灣麗昌工業大廈四級火，導致消防隊目楊傑殉職，當時消防處調查後證實，在處理火警升三級的過程中出現人為錯誤，令增援延誤了十八分鐘。案件昨日於死因庭開審，將傳召四十名證人作供。

消防處早前調查後，在處理火警升三級的過程中出現人為錯誤，令增援延誤了十八分鐘。高級消防隊長周偉業昨日作供指，當時於上午九時半，他應西九龍消防隊區長伍偉昌意見將火警升至三級，他指當時有透過消防車司機將火警升至三級，但二十分鐘後增援還未到。周再用無線電通知控制中心，約十分鐘後增援始陸續到達。法官質疑周提供的證供，更指並沒有證據顯示司機有否確實通知控制中心。

麗昌工廠大廈五樓單位的針織廠老闆亦有出庭作供。針織廠老闆劉宇堅表示，廠內放滿了原材料、棉紗、清潔劑（槍水）及大型機器，當中槍水為易燃物品。針織廠無灑水系統，窗戶更長期關上。



廉署再就馬會會籍申請貪污詐騙案起訴涉案人士 資料圖片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 2011年半年報合併業績

一、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報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減(%)
總資產	5,604,742,763.70	5,536,294,036.07	1.24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所有者權益(或股東權益)	4,181,843,400.69	4,273,611,587.84	-2.15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每股淨資產(元/股)	6.9323	7.0844	-2.15
報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報告期比上年同期增減(%)	
營業利潤	207,351,817.99	263,888,744.79	-21.42
利潤總額	221,591,804.47	278,304,170.03	-20.38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92,666,430.03	230,659,046.79	-16.47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之被合併方在合併前實現的淨利潤	0	45,823,188.60	-100.00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	180,618,551.48	174,170,263.86	3.7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194	0.3824	-16.47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2994	0.2887	3.70
稀釋每股收益(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4.42	4.47	減少0.05個百分點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24,723,356.35	280,973,028.11	-20.02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元)	0.3725	0.4658	-20.02

二、附註：
 1、本公司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2011年半年度財務報表，經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閱，註冊會計師唐煜炯先生、倪敏先生簽字出具了德師報(閱)字(11)第R0016號標準無保留結論的審閱報告。
 2、2010年，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進行重大資產置換及購買暨關聯交易，並約定2010年5月31日為雙方資產交割日。本公司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根據相關準則規定，對前期比較報表進行了重述。需要說明的是，公司2010年1至6月份合併利潤表中「營業收入」包括相關置出資產於同年1至5月份期間實現的營業收入27,201萬元，「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包括相關置出資產於同年1至5月份期間實現的淨利潤3,920萬元。如果將該等因素從上年同期比較數中扣除，公司2011年1至6月份營業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長15.67%，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比上年同期增長0.63%。
 3、本公司2011年半年度報告全文登載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半年度報告摘要刊登於2011年8月30日的《上海證券報》。半年度報告正本於公司備案。
 地址：中國上海延安路100號25樓
 電話：86-21-63217132、86-21-63741122×806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1年8月26日

證券簡稱：錦江股份(A股)、錦江B股(B股) 證券代碼：600754(A股)、900934(B股) 編號：臨2011-011號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本公司於2011年8月16日以書面方式發出了關於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的通知，會議於2011年8月26日上午在上海錦江國際大酒店召開，應到董事12名，實到董事12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公司監事會成員列席了本次會議。會議審議並通過了如下決議：

一、關於公司2011年半年度報告及摘要的議案
 表決結果：12票同意，0票反對，0票棄權。
 二、關於對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與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經營團隊及核心骨幹實施獎勵的議案
 2010年公司全資子公司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錦江之星」)與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旅館投資公司」)把握經濟復甦以及上海召開世博會的機會，團結拼搏，取得了良好業績。經董事會研究決定，同意對錦江之星、旅館投資公司經營團隊及核心骨幹實施獎勵，以茲鼓勵。
 獎勵對象為錦江之星與旅館投資公司的首席執行官、首席運營官、副總裁、總裁助理、黨委書記、副書記、工會主席；公司執行經理；公司部門總監、副總監、總監助理；公司二級部門經理、副經理、經理助理；區域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經理助理，區域公司總監、副總監、總監助理；地區總經理等，共計140人。
 本次獎勵提取不超過2010年基於業績考核用公司經濟型酒店業務分部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淨利潤的8%，也不超過上述對象2010年度薪酬總水平的30%。經計算，2010年度可計提獎勵基金總額為12,275,654.65元。
 該等獎勵金額於計算獎勵基金總額時，在2010年度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淨利潤中剔除。
 獎勵將作為薪酬項目，分別計入錦江之星、旅館投資公司2011

年度成本費用類項目。
 錦江之星與旅館投資公司向獎勵對象發放的金額，根據對其考核結果確定，總額不超過可計提金額。
 表決結果：11票同意，0票反對，0票棄權。
 三、關於審議《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與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考核激勵方案》及《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與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考核激勵方案實施細則》的議案
 為進一步建立、健全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與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錦江之星」)經營機制，建立和完善錦江之星高級管理人員及核心骨幹激勵約束機制，倡導錦江之星與管理層及核心骨幹員工共同持續發展的理念，鞏固錦江之星在行業內的領先地位，不斷提高錦江之星的核心競爭力，確保錦江之星發展戰略和經營目標的實現，經董事會研究決定，同意錦江之星與旅館投資公司共同制定的《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與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考核激勵方案》及《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與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考核激勵方案實施細則》。
 表決結果：11票同意，0票反對，0票棄權。
 四、關於制定《關聯交易管理制度》的議案
 《關聯交易管理制度》詳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
 表決結果：12票同意，0票反對，0票棄權。
 徐祖榮副董事長係錦江之星、旅館投資公司首席執行官，第二、三項議案迴避表決。
 特此公告。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1年8月26日

上海錦江國際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半年度報告摘要

重要提示
 1、公司《2011年半年度報告》全文登載於中國證監會指定國際互聯網：<http://www.sse.com.cn>。投資者欲了解詳細內容，請仔細閱讀半年度報告全文。
 2、公司半年度財務報告未經審計。

一、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報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減(%)
總資產	3,232,705,525.87	3,080,148,883.60	4.95
所有者權益(或股東權益)	1,988,401,435.84	2,015,667,920.78	-1.35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每股淨資產(元/股)	3.605	3.654	-1.34
報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報告期比上年同期增減(%)	
營業利潤	179,769,862.11	177,209,577.99	1.44
利潤總額	200,477,701.56	185,650,658.26	7.99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43,951,509.10	139,775,249.32	2.99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	132,477,164.92	126,511,326.24	4.7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61	0.253	3.16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240	0.229	4.80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7.00	7.01	減少0.01個百分點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31,981,271.12	220,254,858.91	5.32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元)	0.421	0.399	5.51

二、報告期內總體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克服勞動力成本提高、燃料費用不斷上漲等經營困難，推進各項工作，經濟平穩發展。
 錦江汽車公司「錦江汽車服務中心」一期工程完成內部改造和設備安裝，並已投入運行，針對後世博經營特點，加

大市場營銷，抓住春運、清明、「五一」黃金周等客流高峰商機，拓展創收渠道；參與第十四屆世界游泳錦標賽交通車招投標，抓好前期車輛、人員等組織準備工作；加大電子商務營銷力度，在已開通網上租車的基礎上，網上汽銷汽修系統開通營運。

低溫物流公司在成功引入戰略投資者的基礎上，按計劃開展收購新天大寒低溫物流公司33%股權工作；加強與物業集團等溝通、聯繫，探索、推進合作項目建設；加大內部挖潛，擴大冷庫資源，滿足客戶需要；加大技術改造，完成吳淞常溫庫—變溫庫技改項目，提高了市場競爭力。

錦海捷亞公司加大項目銷售和市場拓展力度，不斷研究、開發直客業務、特色業務和增值服務，進一步開發大件、展品和危險品運輸業務，提高市場佔有率；完善長江沿線集裝箱水路運輸網絡，新開通江西九江至韓國仁川的外貿直航航線；以重慶為代表的華中區域保稅物流業務發展迅速，北京、青島、蘇州、武漢、上海等保稅物流業務有序發展和推進，優化業務結構。

報告期內，公司實現營業收入90,383萬元，同比上升2.65%；營業利潤17,977萬元，同比上升1.44%；完成淨利潤14,395萬元，同比上升2.99%。

三、主營業務分行業情況表

分行業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毛利率(%)	營業收入比上年增減(%)	營業成本比上年增減(%)	毛利率比上年增減(%)
車輛運業	582,951,252.96	388,794,750.01	33.31	8.80	11.46	減少1.59個百分點
汽車銷售業務	250,608,116.19	229,643,461.82	8.37	-10.71	-12.30	增加1.67個百分點
低溫物流業務	47,269,538.13	24,410,792.52	48.36	21.77	19.30	增加1.07個百分點

特此公告。

上海錦江國際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1年8月30日

上海錦江國際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於2011年8月16日以書面方式發出會議通知，並於2011年8月26日在本公司會議室召開。會議應到董事11人，實到11人，公司監事列席會議。本次會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所作決議合法有效。會議由沈懋興董事長主持。

會議經審議表決，一致通過如下決議：
 一、審議通過《2011年半年度報告及摘要》；

二、審議通過《關於制訂〈關聯交易管理制度〉的議案》。
 《關聯交易管理制度》詳細內容，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錦江國際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1年8月30日

店鋪盜竊

代價沉重

前途盡送